

／大專用書／

公政策

朱志宏著

三民書局印行

大專用書

公共政策

朱志宏著

學歷：國立臺灣大學法學士
美國肯塔基大學政治學博士
美國加州柏克萊大學公共政策
研究所訪問學者
現職：國立臺灣大學政治學系教授
國立政治大學公共行政研究所
兼任教授

三民書局印行

國立中央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

公共政策／朱志宏著.--初版.--臺北
市；三民，民80
面； 公分
參考書目：面
ISBN 957-14-1803-X (平裝)

1. 公共行政

572.9

80002930

◎ 公 共 政 策

著者 朱志宏
發行人 劉振強

出版社 三民書局股份有限公司
印刷所 三民書局股份有限公司

地址／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六十一號

郵撥／○○○九九九八一五號

初 版 中華民國八十年九月
編 號 S 57048

基本定價 玖元壹角壹分

行政院新聞局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○二一〇〇號
著作權執照臺內著字第13321號

ISBN 957-14-1803-X (平裝)

自序

民國六十四年五月，余自美學成歸國，返回母校——臺大——政治學系任教，經當時系主任張劍寒教授（現任行政院政務委員）之安排，在系上開設「公共政策」、「立法論」等課程。

有感於國內公共政策課程教材之缺乏，余乃不揣淺陋，將在臺大教學所用的講義予以整理，於民國六十七年，交由臺北三民書局出版《公共政策概論》一書。四年後，在國科會贊助下，余以訪問學人身份赴美加州柏克萊大學公共政策研究所（Graduate School of Public Policy, GSPP）研究、進修。在加大的一年，收穫良多，余重做學生，認真旁聽該所十餘門與公共政策相關的課程，更重要的是，結識了該所著名教授：Aaron Wildavsky, Eugene Bardach, Lee Friedman, 及 David Kirp 等人，尤其是魏雅儒（Aaron Wildavsky）教授，余以弟子之禮相待，經常聆請教益，獲益頗深。

加大的經驗誠然彌足珍貴，而回國後，除繼續在臺大任教之外，並在政大公教人員訓練中心行政、法制研究班授課，使有機會得與中央政府中上階層的官員，就公共政策實務方面的問題，經常交換意見，相互切磋，充分收到理論、實務互相驗證，以及教學相長的效果，使余對於公共政策這門應用社會科學（applied social science），有更深入的了解與更成熟的體會。

適巧，兩年前，三民書局董事長劉振強先生囑余改寫《公共政策概論》一書，余遂欣然同意，在兼顧理論與實務之原則下，撰就此書，

希望對於在校學生及實務家均能有所裨益。余以為較諸十二年前出版的《公共政策概論》一書，本書在內涵上及境界上，都更上層樓。但是學海無涯，個人才疏學淺，疵病疏漏之處，在所難免，尚祈師長先進，不吝賜教是幸。

朱志宏 序於臺北

大學用書

卓敏枝

- ◆稅務會計 盧聯生著
莊傳成
- ◆財務報表分析 洪國賜 · 盧聯生著
- ◆財務報表分析題解 洪國賜 · 盧聯生著
- ◆財務報表分析 李祖培著
- ◆財務管理 張春雄著
- ◆財務管理 黃柱權著
- ◆公司理財 黃柱權著
- ◆公司理財 文大熙著
- ◆珠算學（上）（下） 邱英桃著
- ◆珠算學（上）（下） 楊渠弘著
- ◆商業薄記（上）（下） 盛禮約著
- ◆商用統計學（修訂版） 顏月珠著
- ◆商用統計學題解 顏月珠著
- ◆商用統計學 劉一忠著
- ◆統計學（修訂版） 柴松林著
- ◆統計學 劉南溟著
- ◆統計學 張浩鈞著
- ◆統計學 楊維哲著
- ◆統計學 顏月珠著
- ◆統計學題解 顏月珠著
- ◆推理統計學 張碧波著
- ◆應用數理統計學 顏月珠著
- ◆統計製圖學 宋汝濬著
- ◆審計學 興文俊 · 金世朋著
- ◆商用數學 薛昭雄著
- ◆商用數學（含商用微積分） 楊維哲著
- ◆線性代數（修訂版） 謝志雄著
- ◆商用微積分 何典恭著

大學用書

- ◆微積分 楊維哲著
- ◆微積分（上）（下） 楊維哲著
- ◆大二微積分 楊維哲著
- ◆機率導論 戴久永著

公共政策 目次

自序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
| 第一章 緒論 | 1 |
| 第一節 公共政策研究的源起、沿革與發展 | 1 |
| 第二節 公共政策成為一門專業學科 | 6 |
| 第三節 公共政策的定義 | 11 |
| 第四節 研究公共政策的價值 | 19 |
| 第五節 影響公共政策研究的思潮 | 20 |
| 第六節 影響公共政策產生的因素 | 21 |
| 第七節 政策倡導、政策分析、政策研究 | 23 |
| 第八節 政策分析與政策制定：從知識到行動 | 26 |
| 第九節 公共政策象徵性的功能 | 29 |
| 第二章 公共政策的理論模型 | 33 |
| 第一節 模型概說 | 34 |
| 第二節 制度的模型 | 35 |
| 第三節 團體理論的模型 | 39 |
| 第四節 靜態決策模型 | 42 |
| 第五節 理性的模型 | 45 |
| 第六節 漸進的模型 | 55 |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
| 第七節 規範性最佳（理想）決策模型..... | 60 |
| 第八節 博弈（遊戲）理論模型..... | 70 |
| 第九節 系統理論模型..... | 73 |
| 第三章 影響公共政策制定之環境因素 | 79 |
| 第一節 政治文化..... | 80 |
| 第二節 公共輿論..... | 84 |
| 第三節 青英的態度..... | 88 |
| 第四節 政黨..... | 90 |
| 第五節 利益團體..... | 92 |
| 第六節 民意代表..... | 112 |
| 第七節 行政人員..... | 125 |
| 第八節 外來因素..... | 126 |
| 第四章 設定政策議程 | 129 |
| 第一節 政策過程：概念與階段..... | 129 |
| 第二節 公共問題..... | 133 |
| 第三節 公共問題的種類..... | 135 |
| 第四節 政策議程..... | 138 |
| 第五節 公共問題取得議程地位的過程..... | 139 |
| 第六節 公共問題取得議程地位的因素..... | 141 |
| 第五章 政策規劃 | 147 |
| 第一節 規劃的意義..... | 148 |
| 第二節 政策規劃的原則與方法..... | 149 |
| 第三節 規劃過程的參與者..... | 151 |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
| 第四節 規劃過程中政策分析專家的角色..... | 153 |
| 第五節 多元社會與政策規劃..... | 161 |
| 第六節 民意政治與政策規劃..... | 173 |
| 第七節 政策規劃機制及其影響..... | 180 |
| 第八節 政策規劃的類型..... | 183 |
| 第九節 政策規劃策略上的考慮..... | 184 |
| 第十節 行政機關決策之層面..... | 186 |
| 第十一節 行政機關決策之方式..... | 191 |
| 第十二節 行政機關決策之通則..... | 194 |
| 第十三節 行政機關決策之陷阱..... | 199 |
| 第十四節 行政機關決策之特徵..... | 211 |
| 第六章 政策合法化 | 217 |
| 第一節 合法性問題..... | 218 |
| 第二節 政策合法化的意義..... | 222 |
| 第三節 合法化過程的參與者..... | 223 |
| 第四節 立法機關的特性..... | 223 |
| 第五節 立法機關的功能..... | 225 |
| 第六節 立法人員的進用..... | 229 |
| 第七節 立法人員的角色..... | 233 |
| 第八節 政策合法化（立法）過程..... | 240 |
| 第九節 立法過程的參與..... | 253 |
| 第十節 立法機關的決策制定..... | 257 |
| 第七章 政策執行 | 261 |
| 第一節 政策執行的意義..... | 261 |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
| 第二節 政策執行過程的參與者..... | 265 |
| 第三節 政策執行機關..... | 267 |
| 第四節 政策執行的兩個層次：自由裁量與象徵層面..... | 270 |
| 第五節 政策執行的先決條件與成功因素..... | 274 |
| 第六節 政策順從..... | 277 |
| 第七節 強制（coercion）在政策執行中的角色 | 285 |
| 第八章 政策評估 | 287 |
| 第一節 評估的意義..... | 287 |
| 第二節 評估的重要性..... | 289 |
| 第三節 評估過程的參與者..... | 291 |
| 第四節 政策評估的幾個層面..... | 297 |
| 第五節 政策評估的理論架構..... | 299 |
| 第六節 政策之循環..... | 322 |
| 第七節 政策評估可能遭遇的困難..... | 324 |
| 第八節 政府機關從事政策研究與評估不力的原因..... | 327 |
| 第九節 學者從事政策評估工作可能引起的問題..... | 328 |
| 第九章 結論 | 333 |
| 第一節 如何結束一個政策過程？ | 333 |
| 第二節 政策效果的類型..... | 336 |
| 第三節 能否對政策作價值上的判斷？ | 342 |
| 參考書目 | 345 |

第一章 緒論

第一節 公共政策研究的源起、沿革與發展

一、早期公共政策的研究

公共政策的研究起源甚早，並不是始自今日；其實，自人類組織社會，成立政府之後，對於政府政治權力的運作及其政策措施的施行，即有各種分析、研究、批評及建議。在我國，如春秋、戰國時代各國的謀士、縱橫家，可說是最早的公共政策專家。而歷代所謂的「策」、「論」之類，亦屬於公共政策的著述。至於在西方，則公共政策的研究追溯更是早遠，可推衍至西元前一千八百年巴比倫王國所制訂的《漢摩拉比法典》(*The Code of Hammurabi*)。其後有西元前四世紀以後所興起的「符號專家」(symbol specialist)；這些人以他們的知識與經驗，利用神秘的、玄想的、辯證的方式，向統治者推薦政策方案，例如預測五穀種植季節以何時為適當，以及參與戰爭的可能結果等。典型的符號專家，如印度孔雀王朝時的柯提雅(Kautilya)、希臘的柏拉圖(Plato)、亞里斯多德(Aristotle)，以及後來的馬基維利(Machiavelli)均屬之。在西方，到了中古時代，則有所謂的「職業政客」(professional politicians)，他們各為其主提供決策建議及技術協助(魏鏞、朱志宏、詹中原、黃德福，1991:9)。

二、現代公共政策的研究

現代公共政策研究，當可追溯自十八世紀西方工業革命（Industrial Revolution）以來，自然科學及理性主義（rationalism）的發展；而十九世紀後實證主義（positivism），更奠定了現代經驗科學（empirical science）以及後來社會科學（social science）的突飛猛進。一九五一年拉斯維爾（Harold D. Lasswell）與冷納（Daniel Lerner）合編了一本《政策科學：範疇與方法的最近發展》（*The Policy Sciences: Recent Developments in Scope and Method*），正式提出了「政策科學」（policy science）這個概念，認為社會科學今後發展應以政策作為取向（policy orientation），以解決實際問題，實現人類的尊嚴（human dignity）（Lasswell and Lerner, 1951: 15）。其後即興起所謂的「政策科學運動」（the policy science movement），直到一九七〇年代，拉斯維爾再出版《政策科學的前瞻》（*A Pre-view of Policy Sciences*）之時（Lasswell, 1971），政策科學已蓬勃發展，隱然成為政治學研究的主流。而在美國大學，公共政策課程，亦紛紛開設，專業的政策分析、評論雜誌也陸續出現。直到現在，公共政策研究仍然不斷的在推陳出新、精進發展中。

三、公共政策研究與政治學的發展

如前所述，從最早期政治哲學家的著作中，就可以看出他們對政府所追求的政策，對影響政策制定之各種因素，以及政策對社會的影響等問題，早已有很濃厚的興趣。不過，當時公共政策的研究偏重於政府的制度與結構，而不在於政策。

公共政策的發展，與近代政治學的發展，密切相關。十九世紀末期，美國的政治學才獨立成為一專門學問。政治學獨立為一專門學問以後，美國的政治學即步入形成階段。自此政治學就有兩個明顯的研究對象：其一，是政治制度的歷史發展面——政府機關的形成根源及其發展史。其二，是政治制度的法律形成面——憲法與其他法典對政府機關的

職掌，及政府與人民間的權力關係所作之規定。

這個時期的政治學者，多半以歷史研究法或制度研究法來探討政治現象，由於此等研究法多屬靜態的研究，未能作深入之探討，故至行爲科學興起，即備受批評，為了與日後的行爲主義政治學區分，故稱此一階段為傳統政治學時期。

傳統政治學者對公共政策方面的貢獻，是規範性的，其研究焦點集中於政府的制度結構與政府的哲學根基（philosophical justification of government）。例如憲政上的規定，聯邦主義、三權分立、司法審查、政府官員的權責、政府各部門之間制度上的關係，及立法、行政、司法各部門其組織與功能的探究等。換言之，傳統政治學對公共政策的內涵，僅提供了規範性的描述，靜態的歸納整理，至於一些重要的政制結構與公共政策內容之間的相關，則多未論述。

在一九二一年至一九四五年間，強調政治行爲研究的行爲科學運動，已日漸聲隆。大體而言，行爲主義對傳統政治學的批評為：傳統政治學過份重視制度、法律，和歷史等靜態的、形式的資料，而忽略了動態性及行爲的資料。

二次世界大戰以後，美國學者們對政治行爲的研究，非常熱衷、積極，可是對其範圍、內容與研究方法等仍然是眾說紛紜。伊斯頓曾經指出，行爲主義是同時具有技術上與理論上的雙重革命，是一種知識上的趨勢及一項具體的學術運動，就政治學而言，這兩種革命是同時並行的，技術上的革命係指政治學的研究採取嚴謹的科學方法，如問卷調查、訪視、統計、邏輯，和數理分析等；理論上的革命，則是指在理論上建立分析及解釋人類政治行爲的固定單位，或研究人類政治生活的概念架構，如權力、團體、結構功能、決策系統等。同時伊氏鑑於當時學者們立場不一，即使同是行爲學派，也沒有共同的體認，乃於一九六五年在《政治分析架構》（*A Framework for Political Analysis*）一書中列

舉了八大行爲信條 (behavioral credos)，作為當代行爲主義者在研究上共同的信仰與倣效的基礎，這些信條是：

(一) 規律性：政治行爲可以用具有解釋及預測價值的概念或理論，表達其規律性 (regularities)。

(二) 驗證 (verification)：原則上，這些概述的正確與否，必須藉著相關的行爲來加以驗證。

(三) 技術 (techniques)：資料的取得與解釋，不能視為理所當然，要不斷地自我檢查、改進，方有利於觀察記錄及分析行爲。

(四) 量化 (quantification)：目的在確保記錄資料及陳述發現的正確性。

(五) 價值 (values)：倫理價值與經驗解釋涉及兩種不同命題，為了清晰起見，在分析上最好將它們分開討論。

(六) 系統化 (systematization)：理論與研究應緊密結合，並加以系統的處理。

(七) 純科學 (pure science)：講求用科學精神及方法來研究政治行爲。

(八) 整合 (integration)：政治學的研究，不能忽視其他學科的成果，同時可擷取各科之所長，相互發揚，政治學應該回到社會科學的大本營(Easton, 1965: 17-21)。

行爲科學的大力倡導，給予傳統的公共政策研究者一個很大的衝擊。從前係以國家、權力為研究取向，而自此轉變為政策概念的取向。受到行爲科學影響的學者，主張以決策研究法及行爲研究法來分析政府制定及執行政策的過程，亦即概括了政府過程與政府行為，他們以社會學及心理學的基礎，研究個人與團體的行為、投票行為、利益團體與政黨的功能，及研究立法、行政、司法三方面的各種過程與行為。

二次世界大戰後，美國政治學者逐漸重視過程的研究途徑 (process

approach)。過程的研究途徑對制度的形式層面比較不重視，而以研究政治制度的政治過程為主，強調研究實際政治現象的重要性。亦即過程研究途徑重點放在政治過程中參與者的行為，它並不排除法律與歷史的因素，而只是認為除了這兩個因素以外，吾人尚須注意社會、經濟、心理的因素，以發現政治制度實際運作的情形。

過程的研究途徑和政策途徑 (policy approach) 有別，但是兩者的差異並不十分顯著，原因有三：（一）兩者的理論基礎大致相同，只是在理論的應用上有所差異；（二）兩者僅在程度上與強調的重點上有所差異；（三）因為政策研究途徑尚未被廣泛的採用，故很難對之加以評價。不過，過程研究途徑與政策研究途徑有所不同：首先，過程研究途徑重點放在政治制度的實際運作情形，其所欲探討的問題有：在整個政治過程中，某一政治制度（如立法機關）的功能如何？其功能如何實現？特定行為者之行為，對政治制度功能的實現有何貢獻？而政策研究途徑的重點則係置於實質的公共問題；由公共問題演變到公共政策，其間的過程十分複雜，為了處理一項公共問題常常涉及到幾種（而不只是一種單純的）政治制度。政策研究途徑與過程研究途徑最大的差異：後者以研究一個政治制度內的政治過程為足，前者則在研究幾個政治制度間的關係 (cross-institutional approach)。由於政策的研究途徑，對於政治過程亦甚重視，固亦可稱為政策過程研究途徑 (policy process approach)；而一般所謂的過程研究或可稱為制度過程研究途徑 (institutional process approach)。

其次，政策過程研究途徑可能說明的事物較過程研究途徑為多。政策研究途徑重視公共問題的實質以及政策的抉擇，而此二者常為制度過程研究途徑所忽視。

另須值得一提的是，今天，尚在發展中的行為科學也受到一些學者的批評與攻擊；他們對當代行為科學的研究取向表示不滿，他們希望學

者能够關切現實 (realities) 與行動 (actions)。此外，他們對伊斯頓提出的八大信條也作了若干修正，例如他們強調（一）實質優於技術；（二）移轉作抽象分析與研究的風氣，呼籲面對現實，打破沉默；（三）認為價值是無法全然中立的，主張建設性的發展與研究……等。這個新的挑戰一般稱為後行為的革命 (post-behavioral revolution)。

第二節 公共政策成為一門專業學科

公共政策研究發展成為一門專業學科，肇始於美國。目前，公共政策的學術成就，仍以美國為首。研究公共政策雖然只是最近的事，但我們由歷史的進程和現代社會的發展趨勢來看，公共政策已經成為現代社會不可或缺的一環。

二次世界大戰結束之後，美國先是注意到美國以外其他國家與地區所面臨的各種問題，乃成立了許多外國區域研究中心，其主要目的是在瞭解這些問題，並提供政策建議。到了一九六〇年代後期，美國開始發現其本身內部亦存在著許多亟待解決的問題，譬如能源開發、環境保護、水與空氣污染之防範、健康衛生、社會福利、消費者保護等種種問題，這些問題若不加以正視，並謀求妥善解決之道，則後果堪慮。於是，在一九六〇年代後期，繼之成立研究公共政策的機構，公共政策逐漸形成一專業性的學科。美國幾所重要大學如哈佛大學、耶魯大學、加州柏克萊大學等，均紛紛成立政策研究機構或公共政策研究所。

加州柏克萊大學公共政策教育的發展，頗具代表性，其主要發展階段可分為三個時期 (Wildavsky, Graymer, Trow, 1977)：

（一）在一九六八年之前，加州柏克萊大學政治學系設有公共行政組，開授有關課程，授公共行政碩士學位。

（二）公共事務研究所時期 (1968-1971)：加州柏克萊大學公共事